

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之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6月22日披露了《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权益分派实施公告”）。经事后审核发现，公司披露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的部分内容有误需要更正，现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总股本为835,724,374股，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为21,543,466股，总股本扣除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后的股本为814,180,908股，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=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×分配比例，即33,381,417.23元=814,180,908股×0.041元/股。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，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，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，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，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，因此，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，每股现金红利应以0.399430元/股计算。（每股现金红利=现金分红总额/总股本，即0.399430元/股=33,381,417.23元/835,724,374股）。

综上，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=股权登记日收盘价-0.399430元/股。

更正后：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总股本为835,724,374股，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为21,543,466股，总股本扣除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后的股本为814,180,908股，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=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×分配比例，即33,381,417.23元=814,180,908股×0.041元/股。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，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，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，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

证券代码: 002349

证券简称: 精华制药

公告编号: 2021-040

股本保持不变, 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, 因此,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, 每股现金红利应以**0.039943**元/股计算。(每股现金红利=现金分红总额/总股本, 即**0.039943**元/股=33,381,417.23元/835,724,374股)。

综上,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=股权登记日收盘价-**0.039943**元/股。

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

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6月30日